

5. 作業說明：

5.1、IP 申請人必須為本校教職員工或學生，固定 IP 僅分配給教職員工，學生目前僅提供動態 IP，申請人須自備電腦及網路設備（如無線網卡、PDA），本校目前有提供有線及無線上網。

5.2、本校 IP 管理方式：區分教學用 IP 及行政科室用 IP。各系辦公室、實驗室、研究室所用 IP，須向各系辦公室申請；至於行政科室用 IP，因分散於各大樓（國秀樓、青永館、行政大樓、圖資館、研發大樓），由電算中心統一控管，可於線上即時申請使用，申請網址為本校首頁->校務行政->[IP 位址訂位系統](#)。

5.3、申請人於線上即時申請 IP 使用前，須先於線上查詢空閒之 IP，線上填完即可立即使用。

5.3.1 網路卡設定如下：

IP 位址：140.128.XX.XXX（註：線上申請註冊之 IP）

子網路遮罩：255.255.255.0

預設閘道：140.128.XX.254（註：XX 需與 IP 位址同段）

慣用 DNS 伺服器：140.128.71.1

其他 DNS 伺服器：140.128.71.3

5.4、無線網路涵蓋範圍：最新範圍請查詢網址為電子計算機中心網頁->網路規範->[校區無線涵蓋圖](#)。

5.5、各系辦公室、實驗室、研究室場所內之有線網路 IP，須向各系辦公室申請使用。

5.5.1 網路卡設定如下：

IP 位址：140.128.XX.XXX（註：請向系辦申請 IP）

子網路遮罩：255.255.255.0

預設閘道：140.128.XX.254（註：XX 需與 IP 位址同段）

慣用 DNS 伺服器：140.128.71.1

其他 DNS 伺服器：140.128.71.3

5.6、無線網路之網卡 IP 設定：請設【自動取得 IP 位址】。

無線基地台名稱(SSID):TANetRoaming

認證方式：

開啟 IE 瀏覽器會要求輸入認證帳號及密碼，帳號密碼輸入如下：

本校教職員工

請輸入 EMail 帳號及密碼，XXX@mail.ncut.edu.tw 或 XXX@ncut.edu.tw，XXX 即為帳號。

本校學生

請輸入 EMail 帳號及密碼，

s+個人學號@student.ncut.edu.tw (如 s19012017@student.ncut.edu.tw) (註：全部英文字母為小寫)

密碼為個人之身份證字號 (註：身份證字號全部，英文字母大寫) 。

5.7、伺服器 IP 若有對外開放服務需求者 (如：申請本校正式 IP 網域名稱、開放 IP 主機 port)，須請各單位 IP 管理人於公用伺服器 Domain Name 登記及防火牆連線申請系統填寫申請表後，列印申請表簽核送網路組辦理設定。網站登入帳號及密碼請向各單位負責人洽詢 (申請網址：申請網址為本校首頁->校務行政->[公用伺服器 Domain Name 登記及防火牆連線申請系統](#))。

5.7.1 申請人須遵守本校校園網路使用辦法。

5.7.1.1 各單位欲架設伺服主機，須有專人進行維護管理。

5.7.1.2 各單位應負其單位內所提供伺服主機網路服務之督導之責。

5.7.1.3 網頁伺服器 (Web Server) 之管理者應注意網頁內容的合法性，不得有猥褻性、攻擊性及商業性之資料。

5.7.1.4 各種服務系統中所提供之服務，如網頁瀏覽或軟體上下載，內容較有爭議者，建議於進入系統之首頁宣告知會使用者。

5.7.1.5 單位內提供檔案傳輸伺服器 (FTP)，應注意其分享檔案之合法性，若由廠商或版權擁有者所提供之合法分享軟體，應註明提供之廠商或版權擁有者之名稱及相關授權資料。

5.7.1.6 台灣學術網路係提供各學校及研究單位之學術用途，於校園網路內不得提供商業性網路服務，亦不可提供具商業廣告性質之免費網路服務 (包含郵件伺服器、網頁伺服器及其他種類伺服器等)。

5.7.1.7 各單位之伺服主機，須安裝防毒軟體、防火牆軟體及專人定期更新漏洞修補程式，同時清查伺服器資訊內容並記錄【每學期不得少於壹次】。

5.7.1.8 各單位之伺服器因管理不當，違反本細則者，則依本校校園網路使用辦法處理。電算中心可依情節狀況停止該單位或該伺服器之網路連線權利。

5.8 本組(網路組)依申請表上註明之 IP、完整網域名稱、開放服務 port 辦理設定，工作時程為 2 日內。

5.9 申請人若有其他疑義，歡迎上班時間來電洽詢：

電算中心網路組

黃喻翔 分機：2235 EMail:danny@ncut.edu.tw

胡哲維 分機：2233 EMail:cheweihu@ncut.edu.tw

6. 控制重點：風險分佈 1。

6.1 檢視申請人是否為本校教職員生。

6.2 檢視各網段 IP 申請是否足以使用。